



## 认证证书的批准、变更、暂停、恢复、撤销

### 一、认证证书的批准

对符合以下要求的认证委托人，恩格威将批准认证并颁发认证证书：

- 1、生产、加工活动、管理体系及其他检查证据符合本规则和认证标准的要求；
- 2、生产、加工活动、管理体系及其他检查证据虽不完全符合本规则和认证依据标准的要求，但认证委托人已经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了不符合项纠正和/或纠正措施，并通过恩格威验证。

3、认证委托人承诺履行有关认证合同的规定，按照认证合同规定缴纳认证费用。

认证委托人的生产、加工活动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恩格威不予批准认证：

- a) 申请认证产品不在国家认监委发布的《GAP 产品认证目录》内。
- b) 生产过程不符合 GAP 认证级别以及相应的判定规则的要求；
- c) 提供虚假信息，不诚信的；
- d) 产品的常规质量指标不符合相应的法规标准要求；
- e) 一年内出现重大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或因产品质量安全问题被撤销 GAP 认证证书的；
- f) 未在规定的期限完成不符合项纠正或者（和）纠正措施，或者提交的纠正或者（和）纠正措施未满足认证要求的；

### 二、认证证书的变更

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认证证书应予变更：

- a) 生产单位名称或者法人性质发生变更的；
- b) 生产单位注册地址发生变更的；
- c) 产品种类和数量减少的；
- d) 其他需要变更的情形。

注：生产基地地址/加工场所地址发生变更的，需按新申报认证项目认证程序重新进行认证。

### 三、处罚

本条款适用于恩格威对农业生产经营者或农业生产经营者组织处罚。认证机构采取处罚措施后，农业生产经营者或农业生产经营者组织（或其注册成员）未按要求在规定期



限内进行纠正或制定纠正措施的，不得撤销处罚或恢复证书，证书持有人也不得转换认证机构。处罚分为警告、暂停和撤销。

## 1、警告

(1) 认证机构发现认证委托人/证书持有人存在不符合时，可以进行警告。

(2) 初次现场检查期间对认证委托人提出警告的，应在检查后的 3 个月内对不符合项进行整改。3 个月内未完成整改的，应重新对认证委托人进行现场检查。

(3) 再认证或不通知现场检查期间发现不符合的，证书持有人应在 28 日内进行整改。检查员应依据对食品安全、环境和员工安全的影响程度，评价不符合的严重程度，并确定不超过 28 天的具体整改期限。

(4) 认证机构应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不通知检查（首次不通知检查）的证书持有人做出警告处理。

## 2、暂停

暂停分为自我声明的暂停和认证机构实施的暂停。暂停适用于认证范围内的部分或全部产品，但对于同一产品不能被部分暂停，只能被全部暂停。暂停期间，证书持有人禁止使用认证标志、证书或其他任何与良好农业规范有关的文件。认证机构应依据证书持有人整改结果，确认是否解除暂停。

### (1) 自我声明的暂停

a) 证书持有人难以满足标准要求 and（或）在规定期限内无法完成整改，证书持有人可向认证机构申请暂停认证范围内的部分或全部产品（在认证机构处罚期内的证书持有人不适用）。

b) 该暂停不能延迟再认证日期，认证机构应在“中国食品农产品认证信息系统”中将证书持有人的认证状态改为“自我声明的暂停”。

c) 整改期限由发出声明的证书持有人确定，报认证机构批准，并在认证机构解除暂停前关闭。

### (2) 认证机构实施的暂停

a) 认证机构可以对证书持有人实施和解除暂停。

b) 认证机构发出警告后，如果农业生产经营者/农业生产经营者组织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实施有效整改，应发出暂停通知。

c) 再认证或不通知检查期间发现的不符合对食品安全、环境和员工安全存在严重威胁时，认证机构应立即对证书持有人实施暂停。



e) 认证机构应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不通知检查（第二次不通知检查）的证书持有人做出暂停处理。

f) 整改期限由认证机构确定。

### 3、撤销

(1) 以下情况认证机构可对证书持有人做出撤销的处罚：

- a) 有证据表明农业生产经营者/农业生产经营者组织存在欺诈和诚信问题；
- b) 获证产品药物残留限量不符合我国和消费国家/地区的要求；
- c) 暂停后，农业生产经营者/农业生产经营者组织未能按期整改；
- d) 证书持有人存在合同方面的不符合。

(2) 证书撤销后，合同自动解除，禁止证书持有人使用与良好农业规范相关的文件、证书、认证标志等。

(3) 自证书撤销之日起 12 个月后才能再次向认证机构提出认证申请。

## 四、认证证书的恢复

认证证书被撤销后，不能以任何理由恢复认证证书。

认证证书被暂停的，认证委托人需在证书暂停期满且完成对不符合项的纠正或纠正措施后，提交恢复申请。如果认证委托人未在暂停期内按照要求完成不符合项的纠正或纠正措施，NGV 根据暂停原因进行撤销。